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公告编号：2020-013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施慧勇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选举施慧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见附件。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决策委员会	施慧勇	施慧勇、钟卫峰、王呈斌
审计委员会	王兴斌	王兴斌、王呈斌、潘建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郑　峰	郑　峰、王兴斌、施慧勇
提名委员会	王呈斌	王呈斌、王兴斌、施慧勇

上述人员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见附件。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钟卫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金世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潘建伟先生、高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潘磊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上述人员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王佳敏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见附件。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沈贵军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将选举沈贵军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4）。

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6 日

附件：简历

施慧勇先生，196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于 1998 年 12 月完成浙江大学经济管理成人高等教育课程。1985 年 9 月至 2000 年 9 月，先后任黄岩县拱东兴博五金塑料制品厂、黄岩县拱东化学塑料实验厂、黄岩市拱东化学塑料实验厂、浙江黄岩拱东化学塑料实验厂企业负责人；2000 年 9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浙江拱东医用塑料厂总经理；2009 年 8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浙江拱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 年 8 月至今，任 GD Medical, Inc.唯一董事；2015 年 7 月至今，任浙江汪德医用模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7 年 10 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施慧勇先生长期从事一次性医用耗材领域企业的研发与管理工作，现任中国医学装备协会临床检验装备技术专业委员会试剂与耗材学组组长、全国卫生产业企业管理协会医学检验产业分会副会长、全国卫生产业企业管理协会医学检验专家委员会委员；并任台州市黄岩区慈善总会副会长、台州市黄岩区义务工作者协会名誉会长；2014 年获浙江省医药包装行业协会颁发的“2013 年度医药包装行业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钟卫峰先生，1977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 年 4 月至 2009 年 8 月，历任浙江拱东医用塑料厂技术员、业务员、销售部经理；2009 年 8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浙江拱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7 年 10 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潘建伟先生，1959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8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2 月，先后任中国农业银行黄岩支行澄江营业所会计员、主办会计，中国农业银行黄岩支行营业部副总经理，中国农业银行黄岩支行新前分理处副主任，中国农业银行黄岩支行院桥分理处副主任，中国农业银行黄岩板桥支行副行长；2005 年 1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浙江拱东医用塑料厂财务总监；2009 年 8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浙江拱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 年 10 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金世伟先生，198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常务总经理助理；2012 年 4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人兼证券事务代表；2014 年 6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 年 2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浙江拱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 年 10 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王呈斌先生，196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2003 年 9 月至今，任台州学院教师，现为台州学院商学院教授；2012 年 12 月至今，任浙江西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5 月至今，任浙江临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1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9 月至今，任和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10 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6 月至今，任台州市信保基金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郑峰女士，196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律师。1987 年至 2002 年，任中国对外贸易运输总公司浙江省台州分公司经理部文员兼副经理；2003 年 2 月至 2011 年，任浙江利群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1 年至今，任浙江多联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15 年 1 月至今，任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8 月至今，任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泰福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8 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兴斌先生，1977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2 年 12 月至今，任浙江中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2012 年 10 月至今，任台州正和税务师事务所所长；2012 年 12 月至今，任天台业坤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耀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11 月至今，任温岭市芝鸣艺术培训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9 月至今，任鑫磊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8 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12 月至今，任浙江乔其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7 月至今，任浙江曙光狮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5 月至今，任浙江云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双森金属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高原先生，1968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95 年 10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广东泰科电子有限公司高级生产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广州飞世尔科仪有限公司亚太区模具经理；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东莞吉达优精密塑胶有限公司工厂经理；2011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广州国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5 年 1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江苏世泰实验器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4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浙江拱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制造总监；2017 年 10 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潘磊先生，1984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浙江元通汽车有限公司会计；2009 年 3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2017 年 10 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王佳敏女士，1993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3 月，历任浙江大美十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文案策划专员、总经理秘书；2017 年 5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文案策划专员；2019 年 1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专员；2019 年 4 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公告编号：2020-014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11 月 3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11 月 3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11 月 3 日

至 2020 年 11 月 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沈贵军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0 月 1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5369	拱东医疗	2020/10/2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时需提供的文件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请携带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法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二）参会登记方式

1、参会登记时间：2020 年 10 月 30 日 9:00－11:00，14:00－17:00

2、登记地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北院大道 10 号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采取到公司现场登记的方式，也可以采取传真或者将相关资料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的方式进行书面登记。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件上注明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六、其他事项

1、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律师验证。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金世伟、王佳敏

联系方式：0576-84081101

邮箱：jsw@chinagongdong.com

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11 月 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沈贵军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公告编号：2020-012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有

1、议案 5.02《关于选举沈贵军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未通过，原因系工作人员失误，在《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6）中，误写为《关于选举曾森贵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该议案未获通过。

2、公司拟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沈贵军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在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之前，沈贵军（其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10 月 15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0,002,5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003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施慧勇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会秘书会出席伟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0,002,200	99.9995	0	0.0000	300	0.0005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0,002,5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施慧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0,001,001	99.9975	是
3.02	关于选举钟卫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0,001,001	99.9975	是
3.03	关于选举潘建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0,001,001	99.9975	是
3.04	关于选举金世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0,001,001	99.9975	是

4、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关于选举王呈斌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0,001,001	99.9975	是
4.02	关于选举郑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0,001,001	99.9975	是
4.03	关于选举王兴斌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0,001,001	99.9975	是

5、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关于选举张景祥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60,001,001	99.9975	是
5.02	关于选举沈贵军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0.0000	否

注：议案 5.02《关于选举沈贵军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未通过，原因系工作人员失误，在《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6）中，误写为《关于选举曾森贵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该议案未获通过。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402,200	99.9944			300	0.0056
3.01	关于选举施慧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5,401,001	99.9723				
3.02	关于选举钟卫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5,401,001	99.9723				
3.03	关于选举潘建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5,401,001	99.9723				
3.04	关于选举金世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5,401,001	99.9723				
4.01	关于选举王呈斌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401,001	99.9723				
4.02	关于选举郑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401,001	99.9723				
4.03	关于选举王兴斌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401,001	99.9723				
5.01	关于选举张景祥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5,401,001	99.9723				
5.02	关于选举沈贵军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0.0000				

注：议案 5.02《关于选举沈贵军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未通过，原因系工作人员失误，在《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6）中，误写为《关于选举曾森贵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该议案未获通过。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3、4、5 均为普通表决事项，其中议案 1、3、4、5.01 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议案 5.02 未通过；议案 2 为特殊表决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傅羽韬、曹亮亮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拱东医疗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88139　　证券简称：海尔生物　　公告编号：2020-036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股东自愿追加减持限制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尔生物”或“公司”）近日收到公司股东天津海盈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盈康”）和天津海创盈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创盈康”）分别提供的相关承诺函。基于对公司未来战略规划的信心和长期价值的看好，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股东海盈康和海创盈康自愿承诺对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追加减持限制。具体情况如下：

一、追加承诺股东基本情况介绍

（一）追加承诺股东

1、天津海盈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名称	天津海盈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MA06CRR38Q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18 年 6 月 11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天津海创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滨海华贸中心 -324（天津丰禾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第 002 号）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天津海创盈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名称	天津海创盈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MA06CUTQ7F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18 年 6 月 11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天津海创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旷世国际大厦 2-419（天津丰和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第 188 号）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追加承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情况说明
海盈康	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261,689	3.87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海创盈康	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517,739	3.63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三）追加承诺股东最近十二个月累计减持情况

海盈康和海创盈康严格遵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股份锁定承诺，最近十二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追加减持限制承诺的主要内容

本合伙企业各合伙人已承诺，在本合伙企业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合伙企业各合伙人每年转让或减持的其通过本合伙企业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上市时其通过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若在各合伙人通过本合伙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股份数量相应调整。各合伙人违反前述承诺转让公司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三、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明确披露并及时督促海盈康和海创盈康严格遵守承诺。若海盈康和海创盈康违反承诺减持股份，公司董事会保证主动、及时要求其履行违约责任。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88139　　证券简称：海尔生物　　公告编号：2020-035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 105,108,696 股。
-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0 年 10 月 26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742 号），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尔生物”或“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9,267,940 股，并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发行后总股本为 317,071,758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244,292,476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72,779,282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海尔生物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锁定期自海尔生物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持有限售股共计 105,108,696 股，涉及 5 名股东，分别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奇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奇君投资”）、天津海盈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盈康”）、天津海创盈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创盈康”）、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投资”）、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龙汇和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龙汇和诚”）。现锁定期即将届满，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105,108,6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15%。将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作出的相关承诺如下：

1、公司股东奇君投资、国药投资、龙汇和诚承诺：

（1）自海尔生物医疗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 / 合伙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 / 合伙企业持有的首发前海尔生物医疗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 / 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

2、公司股东海盈康、海创盈康承诺：

（1）自海尔生物医疗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合伙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持有的首发前海尔生物医疗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

（3）追加股份减持限制承诺

本合伙企业各合伙人已承诺，在本合伙企业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合伙企业各合伙人每年转让或减持的其通过本合伙企业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上市时其通过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若在各合伙人通过本合伙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股份数量相应调整。各合伙人违反前述承诺转让公司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关于海盈康、海创盈康追加减持限制承诺的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股东自愿追加减持限制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海尔生物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

保荐机构同意海尔生物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105,108,696 股。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时间：2020 年 10 月 26 日。

（三）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数量（股）
1	奇君投资	64,207,317	20.25%	64,207,317	0
2	海盈康	12,261,689	3.87%	12,261,689	0
3	海创盈康	11,517,739	3.63%	11,517,739	0
4	国药投资	8,989,024	2.84%	8,989,024	0
5	龙汇和诚	8,132,927	2.57%	8,132,927	0
合计		105,108,696	33.15%	105,108,696	0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105,108,696	12
合计		105,108,696	12

六、上网公告附件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　恒生电子　　编号：2020-053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法人共同投资弧途科技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生电子”）旗下对外投资平台无锡星禄天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星禄”）拟对杭州弧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弧途科技”）进行投资。其中，无锡星禄拟受让弧途科技原股东合计 11.4485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受让对价分为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同时出资不超过 1500 万元人民币对弧途科技进行增资，获得新增注册资本 11.2185 万元人民币。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鑫”）为公司关联法人，同时为弧途科技股东，无锡星禄本次对弧途科技的投资构成与关联法人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2500 万元人民币。本次关联交易已经由公司七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截至本次交易前，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上海云鑫未发生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落实公司投资战略，完善投资版图，恒生电子旗下对外投资平台无锡星禄拟对弧途科技进行投资，其中，无锡星禄拟受让弧途科技原股东上海安持创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海均持文化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合并简称“安持资本”）、上海容齐集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姓网”）、杭州金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娱投资”）合计 11.4485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受让对价为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同时出资不超过 1500 万元人民币对弧途科技进行增资，获得新增注册资本 11.2185 万元人民币。

无锡星禄 GP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翌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翌马投资”），LP 为恒生电子、宁波恒星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星汇”）。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股权占比	备注
翌马投资	100	0.33%	普通合伙人
恒生电子	18000	59.80%	有限合伙人
恒星汇	12000	39.87%	有限合伙人

因公司关联法人上海云鑫为弧途科技股东，无锡星禄本次对弧途科技的投资构成与关联法人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不超过 2500 万元人民币。

二、关联方介绍

名称：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井贤栋

注册资本：145178.336 万元人民币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4 年 2 月 11 日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上海云鑫为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蚂蚁集团”）全资子公司，蚂蚁集团间接持有公司 20.72% 的股份，同时公司董事井贤栋先生、韩歆毅先生分别担任上海云鑫的董事长及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上海云鑫构成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 关联交易标的股权结构情况。截至本轮投资